

签订日期：2023年10月20日

合同编号：BC20231020

广州白云山和记黄埔中药有限公司包材订货合同

物料编码	名称及规格	版本号	材质及工艺	数量	单位	打样不含税金额	税率	打样含税金额	备注
	养阴舒肝颗粒复合膜 (12g)	按我司提供的稿件 打实样	PET12um/AL7um/PE50um	20	KG	3539.82	13%	4000.00	2023年11月6号前送达
合计总额（含税）：（大写）人民币 肆仟元 （小写）¥ 4000元									
1. 实样要求：乙方应根据甲方提供的背景资料、设计要求等素材，制作包材实样。									
2. 交货地点：乙方负责送货至甲方指定地点，收货地址：广州市白云区沙太北路389号包材仓。									
3. 验收方式：乙方提供的实样应符合包材有关的现行国家标准、环保标准和甲方所提供质量标准。甲方对实样进行验收。验收合格的，甲方将提供签名确认的《包材审核定稿表》，作为包材的验收标准；验收不合格的，如因甲方原因导致，乙方免费修改一次并再次打实样、送同样数量的实样试机。如因乙方原因导致的不合格，须打实样至合格为止。									
4. 付款方式：货物验收合格后，乙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，发票须备注：含打样费用，甲方凭发票，2个月内以电汇付款。									
5. 其他要求：货物的包装、运输均应有良好的防潮、防湿、防潮、防雨及防碰撞的措施。凡由于包装、运输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。									
6. 本合同未尽事宜，甲、乙双方协商解决。									
甲方（买方）					乙方（卖方）				
单位：广州白云山和记黄埔中药有限公司（盖章）					单位：湖南怡永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（盖章）				
地址：广州市白云区沙太北路389号 电话：020-66282263					地址： 电话：				
开户行：中国工商银行广州市德政中路支行					开户行：				
账号：3602003709200888320					账号：				
经办人：					经办人：				
复核人：					复核人：				
负责人：					负责人：				
备注									